

证券代码：300767

证券简称：震安科技

公告编号：2023-081

债券代码：123103

债券简称：震安转债

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将于2023年11月16日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代表认真审议，会议选举旷方松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

旷方松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且旷方松先生最近两年内未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旷方松先生作为职工代表监事，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责。

特此公告。

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11月1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旷方松先生，男，195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74年12月参加工作；1985年2月任昆明电梯厂生产科副科长；1985年12月进入昆明市春城服装厂工作，历任动力设备负责人、厂长、经理；1990年任昆明春城实业公司厨房设备五金厂厂长；1993年任昆明市佳美化妆品厂副厂长，主管生产管理及技术设备；1994年7月任昆明五华松云塑料五金厂厂长；2000年任云南恒力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经理；2011年4月-2017年10月任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现任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旷方松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旷方松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及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旷方松先生的履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